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6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古源光

紀錄：郭明宗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附錄四，第 31 頁)

壹、主席報告：

一、接下來將進入連假，但我在過來的路上，卻看不太到學生，請教務處去瞭解一下是否有老師擅自調課之情事。

二、有關高教深耕計畫撰寫架構與內容，再請教務長與各位報告。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列入備查。

參、108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有關體育學系與體育室師資分流事宜。	有關體育學系與體育室師資分流，請盡可能於 108 學年度開始執行。 【107 學年度第 15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有關預計有教師由體育系分流至體育室部分，請以強化體育系師資陣容為考量，並請於 108 年 7 月月底前完成相關行政程序作業，並請於 108 學年度 8 月 1 日開始執行。	體育室 已完成： 1. 「室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2. 「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室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提請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3. 108 年 7 月 11 日舉行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室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中提案討論「108 學年度體育學系教師分流至體育室」案，並提請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審議。 進行中： 將室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提送 9 月份召開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之「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及「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以進行實質教師分流。 待完成：	
2	有關教行所博士班課程架構及相關修業規定調整事宜。	請教行所博士班配合容納多元教育專長博士生，課程架構及相關修業規定請進行調整（作業時限：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 【107 學年度第 14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作業時限修正為 109 學年度開始實施。 【108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請教育學院再通知幼教系及特教系，請兩系全力配合。相關行政程序請盡早完成。	教育學院 已完成： 進行中： 已請幼教與及特教系於 9 月 10 日訂定 109 學年度博士班幼兒教育行政、特殊教育行政招生簡章送教行所彙整。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	有關 110 學年度以保留名額新設師培碩士班（學位學程）事宜。	有關 110 學年度以保留名額新設師培碩士班（學位學程），作業時限為 109 年 1 月前通過校務會議並報部申請。	林曉雯副校長室 已完成： 進行中： 已初步完成教育學系核心學科教育碩士班學位學程申請書撰寫，預計於 108 年 9 月 9 日召開討論會議，並於 108 年 9 月 12 日教育學系系務會議提案審議。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有關英語、應英兩系新生註冊率及整併事宜。	有關英語、應英兩系，若日碩新生註冊率低於 30%，請申請 109 學	人文社會學院 已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年度停招(作業時限：108 年 5 月校務會議通過)。另請於 110 學年度申請兩系整併(作業時限：109 年 1 月前通過校務會議並報部申請)。	進行中： 英語學系碩士班招生名額 15 名，在籍人數 6 名(預計有 1 名退學)。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符合停招條件，已啟動相關程序，108 年 9 月 5 日辦理停招說明會並於 9 月 12 日前提供教務處報部資料。 待完成：	
5	有關編寫邏輯運算思維與機器人之教材事宜。	請教育學院與資訊學院合作編寫有關邏輯運算思維與機器人之教材(可分成小孩版本及教師版)，並請研發處協助。 【108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建議邀請科普系吳聲毅老師參與討論；請於年底前完成。	教育學院 已完成： 進行中： 已著作進行運算思維教育大綱之擬定及相關設備採購及試用。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有關 109 學年度「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名額分配事宜。	109 學年度「國際資訊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增設案已通過，招收對象為國際學生，招生名額以本校外國學生日間碩士班外加名額總量內調整，有 15 個外加名額。請於 108 學年度結束前完成。	國際暨創新學院 已完成： 確定為外加名額 15 名。 進行中：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	109 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分配事宜。	因應資訊科技的需求，109 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案，依教育部「精進資通訊數位人才培育策略」之一為外加資通	資訊學院 已完成： 關於 109 學年度外加資通訊領域系所招生名額分配案，經本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訊系所招生名額，將自 109 學年度起提供資訊相關系所外加招生名額 10%，初步評估本校將可申請資訊學院碩士班 6 員、學士班 23 員、碩士在職專班 11 員及進修學士班 4 員。我已請教務長先與資訊學院討論這些名額要安排到何系後再與我討論。請於 108 學年度結束前完成。	1 次院主管(108 年 8 月 19 日召開)及本校 109 學年度新設班別及外加名額會議(108 年 8 月 29 日)決議如下： - 日間學制學士班(名額 23 名)：採專班方式運作，109 學年度之班制編制於資訊工程學系項下，並將 109 學年度內含高中生名額 4 名(繁星管道 2 名、考試分發 2 名)及高職生名額 8 名(四技甄選電機類)移至此班別辦理。 - 進修學制學士班(名額 4 名)：名額分配至資訊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 - 日間學制碩士班(名額 6 名)：名額分配至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 進修學制碩士在職專班(名額 1 名)：名額分配至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後續擬配合教務處進行相關申請程序。 進行中： 待完成：	

一、項次 5：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資訊學院積極參與。

二、項次 7：

◎資訊學院王隆仁副校長說明：

明年日間學制碩士班招生競爭會更大，請教務處再多加協助。

◎主席提示與說明：

如何於招生上提供誘因，吸引學生至本校就讀，請教務長與資工系配合。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林曉雯副校長：

(一)成立大武山社會實踐推動中心，積極推動高教深耕大學社會責任計畫，預計 9 月底向教育部提出四個計劃。

(二)科學與科技國際會議(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nference)將在 108 年 11 月 22~24 日舉行，目前收到稿件約 90 篇，陸續完成審稿，持續推動後續研討會工作中。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科學與科技國際會議，請國際處開始著手邀請姊妹校校長或教授等事宜。

二、研發處侯雅齡研發長：

(一)技術合作組

- 1、辦理本校協助地方鄉鎮區公所提案申請國發會「108 年地方創生整備計畫」作業，與 12 鄉鎮區公所合作提案，已有屏東縣萬巒鄉、泰武鄉、牡丹鄉、枋寮鄉、高樹鄉、潮州鎮與高雄市甲仙區 7 個鄉鎮區完成創生計畫提案申請，其中泰武鄉與牡丹鄉已獲國發會等部會核定 3,550 萬與 900 萬元經費補助。
- 2、辦理本校 109 年度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USR)計畫申請工作，並於今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召開第四次交流會議，由校長主持並邀請 4 組團隊師長進行計畫內容分享，期藉由多方交流以逐步完備計畫提案。
- 3、本校結合正修科大、高師大 3 校合作提案申請 108 年度科技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以成立「尖端鑑定技術國際產學聯盟」為計畫主軸，計畫順利通過初審、複審，但最終仍未獲補助。
- 4、協助本校資訊學院與屏東縣政府、屏東加工出口區服務中心共同合作辦理「2019 年屏東縣馬達節能產品應用創意競賽活動」，並於今年 8 月 6 日(星期二)由王副校長帶領校內師長及本組張喬博經理拜訪屏東加工出口區星博電子公司及與瑞展動能、河見電機、逸帆機械等企業高層會面對談。
- 5、配合本校辦理「馬達節能產品應用創意競賽活動」，由王副校長與本組張喬博經理出席於今年 8 月 16 日(星期五)出席金屬中心辦理經濟部加工出口區舉辦之「產業技術聯盟跨區交流會」活動，進行產學雙向交流及宣傳馬達創意競賽活動。

- 6、協助本校應用物理系李文仁老師與臺南旭鼎奈米公司共同合作申請科技部「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計畫」，計畫總經費合計 525 萬元。
- 7、協助本校資訊學院王隆仁教授申請科技部「產學技術聯盟計畫（產學小聯盟）」，計畫名稱「VAR 跨域整合技術聯盟」，已於 8 月 29 日（星期四）前函送科技部。
- 8、協助本校國際貿易學系於 8 月 1 日與越南唯鼎紡織責任有限公司簽訂產學合作意向書。
- 9、完成本校出版「幼兒科學遊戲設計」、「請留藝！」圖書出版案，共計 2 冊，將各出版品寄存國家圖書館及文化部指定單位。
- 10、辦理 107 年本校出版品簽約結帳作業(威秀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營業稅繳納。
- 11、完成 108、109 學年度「出版品審查委員會」委員聘函製作。
- 12、完成 107 年出版品銷售收入分配。
- 13、8 月 16 日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至本校進行 107 年度「農村再生 2.0 跨域整合加值計畫」之帳務查核。
- 14、依據 107 學年度第 4 次技術審查委員會決議，辦理本校專利權(圖書館書籍之定位系統、定位方法與其電腦程式產品)讓與暨授權公告。
- 15、依據 107 學年度第 4 次技術審查委員會決議，於 8 月 29 日完成 5 案專利權維護年費繳納。
- 16、108 年 8 月份完成 4 案專利移轉金分配。
- 17、本校資訊工程學系李明錡老師發明專利作品「盲人計算機的實施方法與電腦程式產品」、幼兒教育學系唐紀絜老師發明專利作品「幼兒健康安全管理與教保服務指引資訊系統與方法」入圍科技部與教育部共同設置之「創新發明展」，於 9 月 26 日(星期四)至 9 月 28 日(星期六)假台北世貿一館「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中展出；創新發明館訂於 8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11 點召開啟動暨籌備會議，由鄭詩昭助理代表出席。

(二)學術發展組

1、科技部計畫：

- (1) 辦理教師申請科技部新進人員研究計畫，計 1 件。
- (2) 辦理教師申請科技部 108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覆案，計 3 件。
- (3) 辦理教師申請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補助學術研究網站計畫案，計 1 件。
- (4) 辦理科技部 108 年度大專校院研究獎勵第 1 期請事宜。
- (5) 辦理科技部 108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學生領款事宜。
- (6) 辦理研究生申請科技部補助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計 4 件。
- (7) 辦理科技部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請款案，計 3 件。
- (8) 辦理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請款事宜，計 13 件。

(9) 辦理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公告、申請、變更等事宜。

2、校內學術獎補助：

(1) 辦理 108 年度補助大專學生先導型研究計畫，申請對象包含 108 年度提案申請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未獲通過之案件、將提案申請 109 年度科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之案件，於 6 月 26 日公告申請，有意申請者於 9 月 20 日前將申請資料送本處彙整，以提送學術委員會審議。

(2) 辦理 108 年度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申請作業，獲學院推薦共計 18 件，經 7 月 17 日大武山學者彈性薪資審議委員會初審，計 16 件進入決審，於 9 月 23 日召開決審會議。

3、其他：

(1) 辦理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新南向計畫之學術型領域聯盟農業領域結案作業，計 1 件。

(2) 學報類執行情況：教育類學報第三期已出刊、人文社會類學報第四期提送出版品委員會議審議。

(三) 創新育成中心

1、進駐廠商：

(1) 8 月 1 日晚上至內埔鄉東片村參加客家電視台協助錄影，進駐廠商東片寶石村出席表達社會企業願景、立場，與到場環保局長官、屏科大教授展開交流會談。

(2) 8 月 6 日與來諮詢欲成立公司行號「企企堂」王騰輝先生解釋進駐方法及收費內容等相關事項。

(3) 8 月 6 日與進駐廠商倍嘉國際會展有限公司會議討論科普種子教師研習營舉辦進度。

(4) 8 月 17 日協辦由進駐廠商東片寶石村及創育夥伴學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舉辦「高屏地區生態藍圖建置計畫-淺山生態保育工作坊」，描述淺山生態保育保留物種多樣性增加生態自然資產，與農村、觀光、生態關係。

(5) 8 月 22 日與進駐廠商崛碼訪談諮詢，能否將自己的教學方式編寫為教材可供國中小使用，將再尋找教育學系或科普系教授推薦適合學生協助編寫；與進駐廠商足印訪談諮詢，廠商希望能再將自己校內能見度提高，建議從社區學習中心開課，或自行在營業場所開放教學，吸引校內師生產生認同感。

(6) 8 月 23 日與進駐廠商歐浦網路訪談諮詢，將合作舉辦留學外語研習營，預計地點將於東片村共創基地，且歐浦將於 9 月每月兩次於創新育成中心提供留學諮詢服務。

(7) 8 月 31 日與進駐廠商東片寶石村一同於東片村舉辦黑水虻養殖達人培訓班。(共兩天，8 月 31 日、9 月 7 日)

2、進駐學生：

(1) 8 月 5 日將大專校院創業實戰學習平臺獲得補助隊伍「行

銷擺渡人」結案報告送出。

- (2) 8 月 7 日與社發系陳馥瑋老師，研擬開學後舉辦文化部計劃撰寫教學相關工作坊，鼓勵學生在學申請計劃對接社會議題發揮能力。
- (3) 8 月 12 日參加「108 年文化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說明會(高雄場)」，瞭解計畫內容再鼓勵適合學生申請。

3、其他面向：

- (1) 8 月 7 日、與屏東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聚餐，交流最近工作項目並互相分享各自活動宣傳。
- (2) 8 月 20 日至內埔東片村與行政院官員，進行「地方創生-鰻魚產業」會議。
- (3) 8 月 20 日參加「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方案說明暨座談會（高雄場）」瞭解最新修正及執行進度說明。
- (4) 8 月 21 日參加創育夥伴學校美和科技大學於高雄舉辦「社會創新的 1234 世代」，瞭解不同年代成立社企經驗分享並與現場人士交流。
- (5) 8 月 23 日與創育夥伴學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各校經理人初步研擬下一年度創育機構計劃申請。
- (6) 8 月 29 日 IA 經理人會議，與聯盟其他育成機構交流近期工作心得並互相分享各自活動宣傳。
- (7) 8 月 30 日由屏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舉辦「108 年屏東縣學習型城市計畫」8 月份協調會議交流近期工作心得並互相分享各自活動宣傳。

(四)補充報告：

- 1、研發處民生校區辦公室預計在寒假進行空間整修作業，以符合本校推動研發業務之需求。
- 2、學發組將舉辦科技部計畫諮詢會議，邀請近五年提案未通過科技部計畫的教師參加，期間將提供科技部計畫診斷諮詢服務，以協助教師克服申請障礙。
- 3、10 月 7 日將舉辦「研究倫理量化調查與送審實務」研習營。
- 4、本校已訂定本校衍生企業實施辦法，近期將責成育成中心邀集相關師長討論衍生企業成立事宜，鼓勵師生投入創業工作。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研究倫理量化調查與送審實務」研習營，請計畫研究助理也要去上。

三、教務處施百俊教務長：

高教深耕計畫第二期徵件及草案重點說明；將再與各計劃執行單

位協調撰寫事宜。

◎主席提示與說明：

目前 108 課綱上路所衍生的師資問題，是本校可實踐大學社會責任之處，請教育學院與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合作，由本校協助訓練教師，所需經費由高教深耕計畫主冊來支應。

四、學務處黃名義學務長：

(一) 學務長室

1、108 年築夢展翼弱勢翻轉計畫截至 108 年 9 月 3 日止募款金額：

(1)校外募款金額：214,300 元。

(2)校內募款金額：319,473 元。

(二)軍訓暨校安中心

1、配合本校車證申請暨車輛違規管理系統上線，自 108 年 7 月 10 日起學生申請車輛通行證，請申請個人登錄校務行政系統實施線上申請作業，相關作業規定已於校安中心網站公告。

2、108 年 8 月 29 日前往屏東科技大學商談 ROTC 合作事宜，發展共同合作模式，使該校學生填報本校教育中心。

3、預計 108 年 9 月 16 日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於屏商校區-活動中心 1F 會議室辦理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講習。

4、預計 108 年 9 月 17 日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於民生校區-五育樓 3F 視聽教室辦理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講習。

5、預計 108 年 9 月 23 日於七、八節至屏師校區操場辦理「108 年地震避難掩護防災演練」。

6、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訂於 108 年 10 月 7 日下午 3 時 4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假屏商校區活動中心 2F 辦理，參加對象為屏商校區大一系所同學。

7、本學期交通安全宣導及車輛管理相關規定除上網公告、公告郵件、軍訓暨校安中心粉絲團、LINE@實施宣導訊息推播外，另已製作大型宣導帆布條、宣導海報預計劃於開學後公告於三校區、宣導傳單投置班級櫃由班級自行實施宣導等措施加強宣導力度，並預計劃於 108 年 9 月 23 日起實施違規車輛鎖扣作業。

8、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服務學生事件統計件數為車禍處理 1 件、情緒疏導 1 件、其他特殊事件處理 3 件、聯繫學生家長 1 件及調閱監視器、遺失物尋找 2 件…等，總服務案件共計 8 件。

(三)生活輔導組

1、宿舍業務：

(1) 108 年 8 月 19 日安排「108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宿舍」，於同日下午公告剩餘床位讓大學部女生大二至大四、轉學生及延畢生有意願住宿同學申請，並於 108 年 8 月 22 日公開抽籤，申請人數共 77 位，截至 108 年 8 月 26 日止，安排住宿人數共 50 位。本組將持續辦理候補，只要有同學退宿會立即通知候補同學住宿。

(2) 目前民生及屏師校區學生宿舍大學部男生尚有空床，有意申請住宿同學，可至生輔組辦理住宿。

2、班週會/出缺勤/獎懲業務：班週會時程已於 108 年 8 月 8 日公告全校各單位及師生，以利各系所及單位借用場地。

3、賃居業務：預定於 108 年 9 月 16 日辦理賃居股長座談會。

4、品德教育業務：第 9 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計畫申請已於 108 年 7 月 23 日通過初審，將於 108 年 8 月 15 日進行複審說明。

5、就學貸款/弱勢助學業務：

(1) 108 年 8 月 1 日起受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產專班(大二至大四)學生就學貸款申請。

(2) 108 年 8 月 19 日至 108 年 9 月 10 日止，受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日間部新舊生就學貸款申請。

(四) 學生諮商中心

1、處理學生情緒問題及生活適應問題等 2 件，並與家長保持聯繫，持續關懷輔導。

2、規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活動(成長團體、工作坊、講座、心理測驗及班級輔導、自殺防治門人培訓計畫、新生憂鬱篩檢、導股長幹部培訓、性別平等教育手冊編列與製等活動)。

(五) 課外活動指導組

1、持續辦理本校學生學習助學金出勤紀錄表審核作業。

2、辦理本校學生學習助學金勞保及健保費用短列差額核銷相關作業。

3、持續協助用人單位辦理助學金僱用及變更文件核定、送用印、核銷資料建檔等相關作業。108 年 8 月 19 日至 108 年 8 月 27 日止，件數約 28 件。

4、彙整 107 年度本校學生領取校內及校外獎助學金金額、人次等數據資料。

5、公告本學期校外獎助學金資訊，轉知本校師生及相關單位，108 年 8 月 27 日止，約計有 30 項獎助學金。

(六) 衛生保健組

1、109-110 年度健康促進計畫執行：因應教育部欲修改兩年計畫與成果合併執行，依來文規範辦理。

2、新生健康檢查：108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經有利標評選作業由寶建醫院以 570 元/人得標，檢查時程如下：

學制	檢查日期	檢查地點
大學部	9 月 5、6 日上午	9 月 5 日民生五育樓 105 教室 9 月 6 日屏商校區活動中心玄關
研究所	9 月 5 日下午	民生五育樓 105 教室
進修部	9 月 6 日晚上	9 月 6 日屏商校區活動中心玄關

3、傳染病防治：

(1)近日大雨連連且登革熱群聚疫情嚴峻，為加強落實防疫工作，將持續公告全校同仁落實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定期巡檢之防疫工作，避免病媒蚊孳生，影響學校全校教職員工生的健康。

(2)108 年 8 月 7 日、8 月 28 日及 8 月 29 日疾病管制署與屏東衛生局偕同至本校進行登革熱孳生源稽查，三校區皆被查獲登革熱孳生源並逕行開罰，本組已加強登革熱宣導，亦請總務處事務組務必確實加強戶外環境積水容器之管理。

(3)經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截至 108 年 9 月 3 日，屏東縣(市)目前無登革熱疫情發生。

4、教育部 108 年 8 月 7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80112516 號函，依據衛福部「108 年防範電子煙氾濫跨部會研商會議」決議，請各校配合(一)建請納入校內相關規範管理，禁止教職員工生攜帶及吸食電子煙等。(二)如發現學生吸食或攜帶電子煙，請協助將電子煙送交當地衛生局查處。現已制訂並公告本校菸害防制作業要點，來文並會簽請各單位依權責將電子菸列入稽查及輔導範圍。

5、與林俊傑診所簽訂之醫療合作契約到期，將續約 2 年。大雅耳鼻喉科診所醫療合作契約到期，負責人曾醫師不續簽合約，但繼續提供本校教職員工、學生憑證優惠掛號費。

(七)補充報告：

1、有關各單位報請警察或救護車進入本校校園時，請先行向軍訓暨校安中心通報，以利本中心掌握相關狀況。此外，也請各位師長、同仁協助加強宣導學生若在校外遇到緊急狀況，可適時向學校反應並尋求必要之協助。

2、有關校慶主題，請各院預先籌劃。

3、民生校區大門正對面新開一家電子煙商店，已請衛保組與衛生局聯繫處理。

◎主席提示與說明：

警察要進入本校，或者要拘提學生或同仁，須經過我的同意，請總務長與警衛加強說明，並請再與游泳池管理單位同仁提醒。

五、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一)營繕組：

1、營繕工程：

(1)規劃設計：

①體育館地板整建工程，已報教育部完成審核，辦理經費動支及簽核招標作業中。

(2)公告招標中：無。

(3)施工中：

①民生校區五育樓空調主機汰換工程，108 年 6 月 25 日開工，工程進度 88.81%，預計 108 年 9 月 22 日前竣工。

目前施工概況：已完成新設空調冰水主機 3 台冰水管路安裝及新設冷卻、冰水泵浦管路保溫，空調主機手動開(關)機測試運轉，目前進行監控系統 BEMS 監控系統測試及 TAB 程序工項。

②民生校區教科館屋頂防水工程，108 年 8 月 14 日開工，工程進度 55%，目前施工概況：完成砂漿混凝土底層。

③屏商校區風雨球場新建暨人行步道整建工程，工程進度 61.16%。目前施工概況：進行南側花台及消防蓄水池施做與鋼構件加工等項目。

④屏商校區 VAR 體感技術中心空調冷氣採購案，108 年 7 月 6 日開工，工程進度 100%。目前施工概況：承包商於 108 年 8 月 19 日函報竣工，本校於 108 年 9 月 3 日完成驗收。

⑤民生及屏商校區升降電梯鋼索汰換整修案，承包商分別於 108 年 8 月 17 日及 18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 25 日及 26 日前竣工，工程進度 80%，目前施工概況：鋼索已進場施作中。

⑥民生校區室外引導通路、坡道及扶手改善工程，預計 108 年 9 月 3 日竣工。

⑦屏商校區戶外機踏車停車場改善工程，預計 108 年 9 月 5 日竣工。

⑧屏師校區實驗室廢液儲存貨櫃屋建置案於 108 年 8 月 12 日開工，工程進度 30%，預計 108 年 9 月 20 日前竣工。

目前施工概況：貨櫃地坪施作、貨櫃工廠加工。

⑨民生校區禮堂前地坪改善工程，108 年 7 月 6 日開工，

工程進度 55%。預計 108 年 8 月 31 日竣工。目前施工概況：高壓地磚鋪設、磨石子地磚鋪設。

⑩屏師校區復旦樓宿舍整修工程，108 年 7 月 2 日開工，工程進度 60%，預計 108 年 9 月 19 日前竣工。目前施工概況：寢具組立、外牆面塗料施作、屋頂防水層施作。

⑪屏師校區六愛樓 3 樓廁所整修工程，108 年 7 月 29 日開工，工程進度 70%，預計 108 年 9 月 6 日前完工。目前施工概況：牆面及地坪磁磚鋪貼，衛生設備安裝。

⑫屏師校區電力改善工程於 108 年 8 月 12 日，排定於 108 年 9 月 13 日、14 日停電施工，工程進度 5%。目前施工概況：已拆除廢棄之冰水主機、基礎座施作完畢。

(4) 完工驗收：

①屏商校區綜合餐廳屋頂整修工程，目前工程進度 100%。已於 108 年 9 月 3 日竣工。

②屏商、民生校區(北門)大門校銜牆牆面石材整修工程，已於 108 年 9 月 1 日竣工。

③民生校區機踏車棚地坪改善工程，已於 108 年 8 月 31 日竣工。

(二) 事務組：

1、標案部分：

(1) 履約中：

①會議室窗簾及壁布更新：本案於 108 年 7 月 30 日決標，履約期限為 108 年 9 月 30 日。(教育部 107 年度圖儀補助經費)

②會議空間更新螢幕顯示器：本案於 108 年 7 月 29 日決標，履約期限為 108 年 9 月 27 日。(教育部 107 年度圖儀補助經費)

(2) 招標中：

①建置安全校園環境-校園監視系統攝像頭更新：本案於 108 年 7 月 16 日上網公告，7 月 31 日第 1 次開標未達 3 家流標，於 8 月 1 日再次上網公告，於 8 月 7 日辦理第 2 次開標。審查會議已於 8 月 20 日召開完竣，預定 10 月底前完成更新作業。

六、國際事務處曾耀霆國際事務長：

(一) 教育部委託專案

1、教育部委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國外教育見習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刻正進行 108 年度計畫徵件工作，並預訂於 10 月 18 日與教育學院共辦成果發表活動，將於 108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由劉副校長主持籌備會議確認細部規劃。

- 2、教育部委辦「合格教師申請補助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工作計畫」：已於 8 月底由古源光校長帶領國際事務處及教育部計畫相關同仁前往泰北輔導訪視工作，刻正安排 11 月底前往馬來西亞及印尼輔導訪視工作。

(二)國際合作組

- 1、於 108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由劉副校長及校內師長接待泰國姊妹校普吉皇家師範大學訪問團。
- 2、於 108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接待泰國姊妹校 RMUTT 教師來訪探視實習學生，以及 9 月底泰國姊妹校 CRRU 教師帶領學生至本校應英系及英語系實習。
- 3、本學年度國際事務委員會委員聘任事宜，相關人員名單已完成簽核，刻正製作聘書，後續將盡速頒贈與受聘人員。

(三)國際學生組

- 1、本校泰國姊妹校 RMUTT 選派 30 位學生(其中 3 位於 8 月 1 日抵達臺灣)於暑假期間來校交換實習，安排 2 位學生國際事務處實習，其餘 28 位學生於理學院及資訊學院各系所實習。
- 2、持續進行外籍學生接機及入學協助工作，另本學期泰國姊妹校 RMUTT、泰國姊妹校 MJU、泰國姊妹校 CRRU、捷克姊妹校 UHK 及馬來西亞姊妹校拉曼大學等 5 校將選派學生來校研修，刻正辦理入學相關程序。
- 3、已於 108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本學年度第 1 學期外籍學生新生獎學金審查會議。
- 4、108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至 108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由古源光校長帶領國際事務處師長前往馬來西亞進行臺灣教育大學系統海外招生宣傳訪問工作。
- 5、海外招生部分：
 - (1)教育部已核定本校自行招收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招生規定，經公告相關獨招簡章，於 108 年 6 月 20 日(星期四)截止報名，共計 11 人次完成報名，報名資料已由各系所審核完成，提送 108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舉行之招生委員會審議，共錄取 7 位學生(其中 1 位學生同時重複報名 2 個學系皆獲錄取)並已公告，最後計 6 位學生完成報到註冊入學。
 - (2)澳門及香港海外高等教育展活動期程已確定分別於下半年 9 月份及 10 月份舉行，刻正規劃行程事宜。

(四)大陸事務組

- 1、持續進行大陸學生本學期來校接機及協助入學事宜，另於 108 年 9 月 8 日(星期日)與特殊教育學系辦理嶺南師範學院特教專班學生入學歡迎活動。
- 2、北京教育學院預訂於 108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三)來訪，另廣東特教學校預訂於 108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來訪，刻正辦理聯繫安排工作。
- 3、108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至 108 年 9 月 25 日(星期三)雲南財經大學來訪研習活動，108 年 10 月 13 日(星期日)至 108 年 10 月 27 日(星期日)寧夏師範學院物理學院師生來訪研習活動，刻正安排籌備中。

(五)東南亞發展中心

- 1、教育部新南向計畫——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108 年度計畫執行日期自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執行假日學校之單位：
 - (1)管理學院：預定 109 年 1 月份辦理，教育部補助經費新臺幣 24.5 萬元。
 - (2)理學院：訂於 108 年 7 月 28 日(星期日)至 108 年 8 月 7 日(星期三)舉行活動，本處協調理學院加收泰國南部第一分區職業學校選送人員 10 位，教育部補助經費新臺幣 31.5 萬元，本處另行支援經費新臺幣 10 萬元，前述泰國人員皆全數來臺，刻正核銷經費中。
 - (3)人文社會學院：訂於 108 年 7 月 9 日(星期二)至 108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舉行活動，本處協調加收印尼姊妹校 3 位學生，教育部補助經費新臺幣 31.5 萬元，本處另行支援經費新臺幣 3 萬元，前述印尼學生皆全數來臺，刻正核銷經費中。
 - (4)教育學院：訂於 108 年 7 月 28 日(星期日)至 108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舉行活動，本處協調教育學院加收本校韓國姊妹校大邱教育大學選送學生 3 位，教育部補助經費 28 萬元，本處另行支援經費新臺幣 3 萬元整，前述韓國學生皆全數來臺，刻正核銷經費中。
 - (5)國際事務處：預定 109 年 1 月份辦理，教育部補助經費新臺幣 42 萬元整，刻正規劃課程活動，仍維持 Training The Trainer 課程主題，將邀請泰國皇家師範大學體系姊妹校老師來訪接受培訓。
- 2、108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一)至 108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日本廣島修道大學營隊，以及 108 年 9 月 29 日(星期日)至 108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六)泰國南部第一分區職業學校課程營隊，分別與應用日語學系及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刻正籌備中。

(六)補充報告：

請各院與系主任轉知提醒學生，班上有陸生時，要注意同學間的言辭表示。

◎主席提示與說明：

(一)請國際處將各系有多少陸生之資訊提供予各系主任，也請導師對陸生要一視同仁，並提醒學生間要相互學習。

(二)有關選送學生交換出國部分，臺大係採選填志願方式，請國際長參考。有關與校友募款部分，請國際長與校友組討論。

七、圖書館邢民館長：

(一)圖書館目前正進行資料庫使用意見調查，意見調查結果將作為明年資料庫採購的參考，請各位師長與研究生盡量上網填答。

(二)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的更新作業，目前正進行規格需求書的製作階段，預計 2020 上半年完成所有更新作業，上線使用。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自動化系統的更新作業，請計網中心協助技術上的支援。

八、實習就業輔導處許蔚農處長：

(一)各系自行規劃之職涯講座及新生職涯輔導營補助申請，即日起至 9 月 27 日。

(二)9 月 21 日傑出校友聯誼持續準備中，近日將進行最後一次場勘，目前報名人數約 80 人(含眷屬)。

(三)10 月 16 日上小阿仁村一行人將來訪。

九、進修推廣處鄭經文處長：

(一)專案業務組：

1、108 學年度現役軍人營區在職專班之新生報到日期自 108 年 8 月 26 日至 8 月 30 日截止；錄取人數 64 名，完成報到人數共 62 名。

(二)進修教學組：

1、108 學年度學雜費減免申請，受理碩士在職專班及進修學士班共計 94 件。

2、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申請，受理碩士在職專班 20 名及進修學士班 11 名。

3、108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甄試入學錄取生及遞補生已全數報到。

4、108 學年度新生及轉學生之第 1 次選課結束，第 2 次加退選期間自 108 年 9 月 5 日至 9 月 12 日截止。

(三)社區學習中心：

1、108 年下半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班之學員及報名人數：

- (1) 旅遊日語會話學士學分班已開課，名額 10 名，學員共 10 名。
 - (2) 日文(二)學士學分班已開課，名額 10 名，學員計 10 名。
 - (3) 人工智慧應用與技術學士學分班：報名人數 5 名。
 - (4) 視訊編輯實務學士學分班：報名人數 18 名。
 - (5) 外師互動實用美語學士學分班：報名人數 16 名。
 - (6) 科技英文應用學士學分：報名人數 7 名。
- 2、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辦推廣班之報名人數：
- (1) 書法篆刻班 6 名。
 - (2) 精油摸香與探索脈輪 10 名。
 - (3) 攝影 E 世代（攝影初階班）4 名。
 - (4) 嬰幼兒居家芳療保健與按摩 8 名。
 - (5) 實用日本語（一）12 名。
 - (6) 實用日本語（三）12 名。
 - (7) Word 論文與報告編排實務 1 名。
 - (8) 舒活瑜珈 1 名。
 - (9) 水彩創作班 9 名。
 - (10) 魅力手前皂系列 6 名。
 - (11) 自媒體時代的影像敘事 2 名。
 - (12) Zumba Fitness(有氧舞蹈) 5 名。
- 3、108 學年度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班於 108 年 6 月 30 日至 9 月 6 日公告招生，報名人數計 19 名。
- 4、108 年 9 月 26 日於本校屏師校區六愛樓 1 樓辦理「瞻彼淇奧」推廣教育成果藝術聯展。

(四) 補充報告：

- 1、樂齡大學於 9 月 19 日開幕。
- 2、有關碩士在職專班之軍專班部分，各院系若有興趣，請與本處聯繫。
- 3、說明有關體育系與中華民國傳統整復推拿師職業工會全國聯合總會簽訂產學合作之使用本校場地開班事宜。
- 4、建議推廣教育研習證書爾後統一由進推處放發，以利管控，將再與文書組協調。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中華民國傳統整復推拿師職業工會全國聯合總會一案，後續若要續辦的話，若視為推廣教育，請回歸進推處處理；若視為產學合作，則請回歸研發處。請體育室林主任及理學院林副院長轉知。

十、人事室熊學敏主任：

- (一)「基本工資」調整業經勞動部 108 年 8 月 19 日以勞動條 2 字第 1080130910 號公告發布，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以下同)23,800 元；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 158 元。
- (二)為簡化兼任助理差勤作業流程，提升行政效能，本室請計算機與

網路中心協助開發兼任助理差勤系統，歷經數次需求討論、轉化及測試，在計網中心鼎力協助下，於 108 年 7 月完成兼任助理差勤系統之開發，8 月 7 日正式上線，8 月 7 日及 8 月 8 日於民生校區及屏商校區辦理操作說明會二場次，並施予約 2 個月緩衝期(至 9 月 30 日止)，期間採紙本及系統簽到退方式並行。

(三)學校教職員退撫制度重點說明及實務溝通宣導(如附錄一、附件 1，第 23 頁)。

十一、主計室周孟觀主任：

教育部補助 108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其收支狀況概述如下：

- 1、主冊部分：實收數為 19,529,080 元，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實支數 15,018,403 元，執行率 76.90%；動支率 122.13%。
- 2、附冊-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實收數為 9,300,000 元，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實支數 5,337,195 元，執行率 57.39%；動支率 71.76%。
- 3、附錄 1「提升弱勢學生」計畫：實收數為 9,617,300 元，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實支數 4,339,643 元，執行率 45.12%；動支率 47.12%。

十二、教育學院楊智穎院長(代理師培中心主任)：

- (一)教育學院預計於 9 月 30 日辦理專題演講(主題：教學實踐研究的主題發展、論文撰寫與審查重點)。
- (二)有關 11 月 11~12 日特教評鑑之相關工作手冊撰寫中。
- (三)屏東大學客家師資培簡報。
- (四)屏東大學提升教師資格考通過率實施方案簡報。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客語師資培育實施計畫，建議請邀請鍾屏蘭老師去拜訪擅長客家母語教育之團體，聽取他們的意見，以利計畫之撰寫。至於成立客語中心部分，請研議後與劉副校長討論。

十三、人文社會學院簡光明院長：

- (一)於 9 月 27 日舉辦 2019 年臺日地方創生論壇。
- (二)建議補助交換生之生活費。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補助生活費事宜，目前突破口是從築夢展翼弱勢翻轉計畫募款切入，請學務長及國際長與主計室研商。

十四、資訊學院王隆仁副校長：

- (一)專任教師評鑑第 2 週期(108-111 學年度)於本學年度啟動，除依規定到校滿 4 年應接受評鑑之教師外，先前於 104 學年度申請評鑑之教師，若有意願者可於本(108)學年度申請提前參與評鑑，詳細申請作業方式與時程將於日後公告。
- (二)接續上一期休學原因與休學率，9 月號 IR Newsletter 以學院分析 105-1 至 107-2 近三年每學期各入學管道裡，休學學生佔其中的比

率，詳細報告請參閱 IR 中心網站之校務研究分析。若需系所各別資料，請另洽 IR 中心索取。

(三) 有關 3 院 16 系之系所品質保證認可事宜：

- 1、認可結果已於 8 月底公布，IR 中心也於 9 月 10 日收到高教評鑑中心提供中英文證書，IR 中心將會於近日內安排於相關會議由校長進行頒獎。
- 2、有關委員意見之後續相關管考改善部分，IR 中心將會規畫後統一通知院系所。
- 3、IR 中心近日內亦會向教育部提出申請有關品質保證認可補助事宜。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 3 院 16 系之系所品質保證認可證書部分，請安排於行政會議上頒發。有關委員意見，請配合修正及改善。另請王副校長將 108 學年度-113 學年度系所教學品質保證手冊訂出來供各院系使用。

十五、管理學院曾紀幸院長：

教育部將於 9 月 17 日下午 2：00-5：30 至本校訪視 107 年優化技職計畫執行情形，將有 3 位委員及 1 位助理到訪，除了參閱資料外，還會訪談 2 位學生與 1 位教師，並訪視建置場域空間，目前管理學院正在積極準備中，敬邀鈞長屆時蒞臨致意。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劉副校長代表出席。

十六、通識教育中心賀瑞麟主任：

(一) 共同教育組

- 1、辦理畢業門檻隨到隨審。
- 2、辦理延修生選課。
- 3、辦理轉學生抵免事宜。
- 4、編印 108 學年度通識手冊。

(二) 博雅教育組

- 1、108 學年度新生即將入學，其通識課程架構有大幅的修訂，再次重點說明如下，請各學系協助宣導之：

(1) 日間部博雅教育課程(10-14 學分)：由 6 大課群改為 5 大課群至少選修 4 類課群，各課群已無核心及選修分類；進修部不限課群修足博雅課程 14 學分即可。

(2) 日間部體適能(2-4 學分)：分為「體育(必修)」及「運動與健康(選修)」，原必修大二體育上、下 2 學期(各 1 學分/2 小時)，修改為選修「運動與健康(2 學分/2 小時)」，學生可視需求選修之；進修部體適能只需修體育課程 2 學分。

- (3) 日間部跨院選修(0-2 學分)：學生可選修所屬學院以外課程做為通識跨院選修學分，至多認抵 2 學分；進修部不實施跨院選修。
 - (4) 日間部博雅教育 10-14 學分、體適能 2-4 學分、跨院選修 0-2 學分，三者合計至少修習 16 學分。
 - (5) 取消游泳門檻，英文門檻由各學系自訂。
 - (6) 除共同教育英語課程以外，其他外語課程例如日文(一、二)、德文(一、二)、法文(一、二)、西班牙語等第二外語課程由應用日語學系、應用英語學系、英語學系視全校學生實際需求協調開課，且須於全校共選時段開課，以供全校學生選修，前項開課不列入開課係數。
- 2、本中心於網頁及新生始業輔導時期持續宣導 108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新課程架構，並設計 108 學年度「新生通識選課說明簡報」於 9/4 向新生訓練輔導學長姐說明新制通識課程，透過學長姐輔導讓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對本校通識課程及畢業門檻的規定有更清楚的認知。
 - 3、舊生(107 學年度(含)前入學)、延修生及轉學生仍須依入學年度所適用之通識教育課程實施辦法規定及課程架構修習通識課程，本中心已於網頁設置「107 學年度(含)前通識課程專區」說明選課注意事項，同學可根據「108 學年度通識課程科目一覽表暨 107 學年度前入學新舊課程領域對照表」認列所屬的領域。
 - 4、辦理 108 學年度兼任教師注意事項說明、相關校內系統教學及申請表單，並寄送予本學期授課兼任教師，使授課教師對校內相關作業流程有初步認識。
 - 5、設定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條件設定」(通識課程部分)，開通大一保留課程及再次確認選課條件設定是否正確。
 - 6、辦理 108 學年度通識課程委員會及本中心教師評審會委員推薦報請校長遴聘作業。
 - 7、設計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課程「人工特殊選課處理作業」額滿人工加簽海報於本校首頁，另張貼海報公告周知全校同學，提醒同學注意通識選課相關時程及規定。
 - 8、籌劃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講座、博雅叢書閱讀心得徵文比賽及「通識特色課程與創新教學獎助計畫」相關事宜。
- (三) 補充報告：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已開始徵求辦理第 39 屆全國通識教育研討會，須於 10 月 14 日前提出申請，最高補助 10 萬，預計於 2020 年 10 月~12 月舉辦。本中心將提出申請，預計於 11 月底舉辦。

十七、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許良政主任：

- (一) 民生校區電腦教室 F 為勞動部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及學科試場，因 109 年度試題更新與合格場地屆期，為賡續服務學生及民眾應檢需求，經函報評鑑書面表件通過後，勞動部分別於 108 年 8 月 13 及 15 日派委員至校實地評鑑，經場勘及機具設備測試結果符合規範。
- (二) 為與時俱進，暑期汰換更新民生校區電腦教室 E 電腦 56 台及屏商校區 802 教室 61 台，以提供優質教學環境。
- (三) 108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7 日辦理勞動部即測即評及發證第 3 梯次檢定，該試務工作依作業規劃順利進行中。
- (四) 配合職涯發展與輔導組，對於證照管理及證照獎勵系統上線前修改需求，修改各項操作功能、畫面顯示、及報表。
- (五) 配合 ISMS 業務永續運作演練計畫，進行設備故障演練。
- (六) 因應 108 學年第 1 學期新生選課，建置 4 個 Web 站台，進行選課分流。
- (七) 協助課務組匯出 108 學年第 1 學期，大專校院資料庫兼任教師填報資料。
- (八) 提供匯出圖書館 108 學年第 1 學期，教師授課教學大綱授課書目資料。
- (九) 新增學生資料匯出休退學歷程與原因轉出功能。
- (十) 協助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智慧校園 APP]系統測試，將發現之問題回報，並請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逕洽廠商修正程式，預計於 11 月底上線。
- (十一) 協助文書組[公文系統升級案] 安裝新公文系統伺服器、申請 SSL 伺服器憑證、重灌原 DOCAP 伺服器。
- (十二) 協助環安組[屏大綠色大學] EPAGE 網站初步建置，另於 8 月 22~23 日辦理 108 學年度網站管理平台(EPAGE)維護教育訓練，參加者有 36 位。
- (十三) 國際暨創新學院-全英授課列表暨教學大綱：國際暨創新學院尚進行內部討論中。
- (十四) 行動屏大工作事項：
 - 1、下載數：iOS：3,020 次、Android：3,440 次。
 - 2、回覆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資訊系統科，預計於 109 年 2 至 3 月完成功能改版與 App 資安檢測。
- (十五) 補充報告：因應國際招生，計網中心已規劃全英授課列表暨英文教學大綱輸入系統，為能使系統及時上線，有經費的需求。經請教主計主任結餘款的使用方式及詢問教務長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是否能支援，依然欠缺經費。將跟校長報告工作時程，請校長支持經費。

◎主席提示與說明：

有關為使系統及時上線，有經費需求部分，請主計室協助。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林曉雯副校長、施百俊教務長

案由：擬修正本校教師教學實務研究升等辦法，列入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為升等門檻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目的(說明如附錄二、附件 1，第 28 頁)，及校長 8 月 1 日召集會議討論辦理。

二、建議第三條修正如下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第三條 本校專任教師申請教學實務研究升等，除須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外，並須任職本校滿三年以上，<u>曾獲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並結案完成</u>；或同時具備下列二款升等申請門檻資格(教學實務研究升等申請門檻評量表如附件)。 一、教學實務研究指標： (一)基本項目類：須達基本項目各分項門檻(資料採計期間為申請升等當學期往前計算六學期。但若教師因請假，導致某一學期無資料時，無資料之學期可扣除不列入計算)。 (二)教學項目類：包含教學奉獻類、教學設計類、教學成效類、教學創新類、教學支援或其他相關貢獻類等五類，申請升等門檻為達成前述五類中至少四類，每類中至少任一分項通過門檻，且必須提供具體佐證依據資料(資料採計期間為送審升等前一等級後至本次申請等級間。))。 二、著作篇數： (一)升等助理教授者：至少一篇。 (二)升等副教授者：至少二篇。 (三)升等教授者：至少三篇。	第三條 本校專任教師申請教學實務研究升等，除須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外，並須任職本校滿三年以上，同時具備下列二款升等申請門檻資格(教學實務研究升等申請門檻評量表如附件)。 一、教學實務研究指標： (一)基本項目類：須達基本項目各分項門檻(資料採計期間為申請升等當學期往前計算六學期。但若教師因請假，導致某一學期無資料時，無資料之學期可扣除不列入計算)。 (二)教學項目類：包含教學奉獻類、教學設計類、教學成效類、教學創新類、教學支援或其他相關貢獻類等五類，申請升等門檻為達成前述五類中至少四類，每類中至少任一分項通過門檻，且必須提供具體佐證依據資料(資料採計期間為送審升等前一等級後至本次申請等級間。))。 二、著作篇數： (一)升等助理教授者：至少一篇。 (二)升等副教授者：至少二篇。 (三)升等教授者：至少三篇。

辦法：經本次會議決議後，請人事室提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請提相關會議討論。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主席結語：無。

捌、散會同日 下午 4 時 5 分。

附錄一、工作報告

附件 1、公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制度重點說明及實務溝通宣導一覽表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1. 退休條件	自願退休條件 1. 一般自願退休 (1) 任職滿5年，年滿60歲。 (2) 任職滿25年。 2. 彈性自願退休(配合組織精簡) 3. 體能降齡自願退休 4. 原住民教職員自願退休(任職5年且年滿55歲) 5. 身心傷病或障礙自願退休 (公保半失能以上或身障重度以上、罹患末期之惡性腫瘤、領有健保永久重大傷病證明等) 居齡退休條件 任職滿5年，年滿65歲 命令退休條件 一般命令退休(由服務機關學校主動申辦) 因公命令退休	1. 退休條件 (1) 是否延後自願或居齡退休年齡？ (2) 現行之退休條件規定是否已滿足實務現場所需？
2 退休給付	退休金給與種類及擇領條件 1. 5年以上未滿15年：一次退休金 2. 滿15年以上，下列擇一： (1) 一次退休金 (2) 月退休金 (3) 兼領1/2一次退休金及1/2月退休金 3. 支領月退休金者須符合起支年齡規定過渡期間符合指標數可擇領全額月退 未達月退起支年齡擇領方式 1. 一次退休金 2. 展期月退休金： 至年滿月退休金起支年齡之日起，領取全額	2. 退休給付 (1) 是否有展期或減額以外可得領取月退休金之方式？ (2) 月退休金起支年齡是否調整？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月退休金 3. 減額月退休金 按其退休生效時適用之月退起支年齡，每提前1年減發全額月退4%，最多提前5年減20%（終身減額領取） 4. 支領1/2一次退休金及1/2展期月退休金 5. 支領 1/2 一次退休金及 1/2 減額月退休金																																																																																			
自願退休月退起支年齡	 教育人員自願退休月退起支年齡表表432 <table><tr><th rowspan="2">退休年度</th><th colspan="2">法定年齡(展期及減額)</th><th rowspan="2">指標數 (整數計)</th><th rowspan="2">基本年齡 (支領月退)</th></tr><tr><th>高中以下 校長及教務</th><th>其他 教職員</th></tr><tr><td>108</td><td>58</td><td></td><td>77</td><td>50</td></tr><tr><td>109</td><td>58</td><td></td><td>78</td><td>50</td></tr><tr><td>110</td><td>58</td><td></td><td>79</td><td>50</td></tr><tr><td>111</td><td>58</td><td></td><td>80</td><td>50</td></tr><tr><td>112</td><td>58</td><td></td><td>81</td><td>50</td></tr><tr><td>113</td><td>58</td><td></td><td>82</td><td>50</td></tr><tr><td>114</td><td>58</td><td></td><td>83</td><td>50</td></tr><tr><td>115</td><td>58</td><td>59</td><td>84</td><td>50</td></tr><tr><td>116</td><td>58</td><td>60</td><td>85</td><td>55</td></tr><tr><td>117</td><td>58</td><td>61</td><td>86</td><td>55</td></tr><tr><td>118</td><td>58</td><td>62</td><td>87</td><td>55</td></tr><tr><td>119</td><td>58</td><td>63</td><td>88</td><td>55</td></tr><tr><td>120</td><td>58</td><td>64</td><td>89</td><td>55</td></tr><tr><td>121</td><td>58</td><td>65</td><td>90</td><td>55</td></tr><tr><td>122以後</td><td>58</td><td>65</td><td>*</td><td>*</td></tr></table>	退休年度	法定年齡(展期及減額)		指標數 (整數計)	基本年齡 (支領月退)	高中以下 校長及教務	其他 教職員	108	58		77	50	109	58		78	50	110	58		79	50	111	58		80	50	112	58		81	50	113	58		82	50	114	58		83	50	115	58	59	84	50	116	58	60	85	55	117	58	61	86	55	118	58	62	87	55	119	58	63	88	55	120	58	64	89	55	121	58	65	90	55	122以後	58	65	*	*	
退休年度	法定年齡(展期及減額)		指標數 (整數計)	基本年齡 (支領月退)																																																																																
	高中以下 校長及教務	其他 教職員																																																																																		
108	58		77	50																																																																																
109	58		78	50																																																																																
110	58		79	50																																																																																
111	58		80	50																																																																																
112	58		81	50																																																																																
113	58		82	50																																																																																
114	58		83	50																																																																																
115	58	59	84	50																																																																																
116	58	60	85	55																																																																																
117	58	61	86	55																																																																																
118	58	62	87	55																																																																																
119	58	63	88	55																																																																																
120	58	64	89	55																																																																																
121	58	65	90	55																																																																																
122以後	58	65	*	*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自願退休指標數計算(年資+年齡)	 教育人員自願退休指標數計算(年資+年齡) 108 年(指標數 77) 年資+年齡(27+50)或(25+52)或(26+51)或… 109 年(指標數 78) 年資+年齡(28+50)或(25+53)或(26+52)或… 110 年(指標數 79) 年資+年齡(29+50)或(25+54)或(26+53)或… 111 年(指標數 80) 年資+年齡(30+50)或(25+55)或(26+54)或… 112 年(指標數 81) 年資+年齡(31+50)或(25+56)或(26+55)或… 113 年(指標數 82) 年資+年齡(32+50)或(25+57)或(26+56)或… 114 年(指標數 83) 年資+年齡(33+50)或(25+58)或(26+57)或… 115 年(指標數 84) 年資+年齡(34+50)或(26+58)或(27+57)或… 116 年(指標數 85) 年資+年齡(30+55)或(29+56)或(28+57)或… 117 年(指標數 86) 年資+年齡(31+55)或(30+56)或(29+57)或… 118 年(指標數 87) 年資+年齡(32+55)或(31+56)或(30+57)或… 119 年(指標數 88) 年資+年齡(33+55)或(32+56)或(31+57)或… 120 年(指標數 89) 年資+年齡(34+55)或(33+56)或(32+57)或… 121 年(指標數 90) 年資+年齡(35+55)或(34+56)或(33+57)或…	
3 年資制度轉銜	任職滿 5 年離職	1. 可以離職退費： 中途離職者，可於離職後 10 年內申請領回個人繳付的退撫基金費用本息，但不可再適用保留年資或年資併計規定。 2. 可以保留年資年資併計、年金分計： 可保留年資至 65 歲起 6 個月內申請退休金，可併計其他職域年資成就支領月退休金條件。	3. 年資制度轉銜 (1) 是否確有助於公、私交流？ (2) 是否造成現職教師之流失而無法穩定教育資源？
	任職滿 15 年離職	可保留年資，俟年滿 65 歲起 6 個月內申請退休金，並支領一次退休金或月退休金。	
	已離職者，辦理	以書面檢同相關證明文件，送原服務學校函轉主管機關審定其年資及退休金。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退休金方式		
	任職滿 5 年離職年資保留，不幸亡故	由遺族申請發還其本人原繳付之退撫基金費用本息。	
	任職滿 5 年離職，不適用年資保留情形	1. 依法被撤職、免職、免除職務、解聘或不續聘。 2. 辦理期限屆滿時，有第 75 條所定喪失辦理退休權利之法定事由。(褫奪公權、喪失國籍等) 3. 辦理期限屆滿時，有第 25 條第 1 項所定不得受理退休案之情事。(停聘、休職期間、懲戒審查中)	
	曾有其他職域年資後，任公職	任公職未滿 15 年，辦理屆齡或命令退休時，併計民間企業年資，若合計滿 15 年，得支領一次退休金或月退休金。以公職年資計算月退休金。	
4 退休再任限制	退休再任停領月退休金	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 70 條第 3 項及第 77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退休教職員經審定支(兼)領月退休金再任第 77 條第 1 項所定職務且每月支領薪酬總額超過法定基本工資者，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至原因消滅時恢復。	4. 退休再任限制 (1) 退休再任不受限範圍是否酌予放寬？ (2) 停發月退休金之薪資標準是否提高？
	受限制機關(構)	1. 受限制機關(構) 1：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 77 條第 1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項第1款) (1) 政府編列預算之機關(構)、學校或團體之職務 ① 由政府預算支給薪酬。 ② 由機關(構)或學校直接僱用。 ③ 受委託行使公權力之團體、個人所僱用。 ④ 承攬政府業務之團體、個人所僱用。 2. 受限制機關(構) 2: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第1項第2款) (1) 行政法人、公法人之職務 (2) 政府原始捐助(贈)財團法人職務 (3) 政府轉(再轉)投資事業之職務 (4) 政府直接(間)接控管之財團法人、事業機構之職務 3. 受限制機關(構) 3: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第1項第3款) 私立學校職務- 指依私立學校法規定，經主管機關許可設立之國內各級、各類私立學校 (108年8月23日司法院釋字第783號解釋略以，退撫條例第77條第1項第3款規定，與憲法保障平等權之意旨有違，應自該解釋公布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之日起，失其效力。)	
5. 退休金停發		公立學校教職員定期退撫給與查驗及發放辦法第12條 (第1項) 領受人移居國外或定居香港、澳門者，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領受人應於每年檢具以中文姓名簽章並經我國駐外機構或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領受人移居國外或定居香港、澳門領取公立學校教職員定期退撫給與證明書，申請發放。 二、 領受人無法親自申請者，得委託國內親友持我國駐外機構或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授權書向發放機關申請，經驗證無誤後，撥入領受人指定之國內金融機構帳戶。 (第2項) 前項所稱領受人移居國外或定居香港、澳門，指領受人出境國外或定居香港、澳門達二年以上，並經戶政機關依法辦理遷出登記者。	5. 退休金停發 實務上駐外單位驗證退撫給與領受人資格是否有更加簡化之方式？
6. 延長服務	專科以上學校校長	1. 校長依相關程序聘任並經主管機關聘定後，於任期中屆滿六十五歲者，得任職至任期屆滿為止；於任期屆滿而獲續聘者，得繼續服務至任期屆滿，但不得逾七十歲。 2. 校長如任職至任期屆滿，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回任教授、副教授後，得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6. 延長服務 (1) 是否增加可申請延長服務之條件？ (2) 是否增加申請延長服務之適用對象？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專科以上學校教授、副教授	延長服務。 1. 經學校基於教學需要，並徵得其同意繼續服務者，至多延長至屆滿70歲當學期為止 2. 本校辦理校長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作業要點第4點： 本校教授、副教授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始具被推薦延長服務之資格： (一)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 (二)曾擔任國家講座主持人或國內外大學講座主持人。 (三)曾獲國家產學大師獎。 (四)曾獲教育部學術獎、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或師鐸獎。 (五)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勵二次以上。 (六)自屆齡當月或每次延長服務屆滿之日前五年內，有一本以上個人著作出版或於國內外著名學術性刊物公開發表與所授課程相關之重要學術論文三篇以上，對學術確有貢獻。 (七)教授藝能科目自屆齡當月或每次延長服務屆滿之日前五年內，有創作、展演、技術指導三次以上，著有國際聲望。 (八)所擔任課程接替人選經認定屬一時難以羅致。 (九)辦理產學合作成績優良，對學術及產業界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著有具體貢獻。	
7 退休金制度	確定給付制	勞資雙方預先約定工作一段期間後，依照工作年資或是最後年資，輔以計算的標準而領取退休金。目前軍公教退撫基金採行此種模式。 •優點： (1)強調雇主(政府)最終給付責任。 (2)依照精密嚴謹的計算及調整後能充分準備受雇者的退休金。 •缺點： (1)不確定性：雇主(政府)可能因為財政上的考量而透過費率調整、降低退休給付、延長起支年齡等來做因應。 (2)年資中斷：因離職而造成年資給付的計算中斷。 (3)財務缺口：退休金的支應需仰賴現職人員與政府共同撥付，即大水庫理論：挹注金額不足將導致給付困難。	7. 退休金制度 (1)傾向採確定給付制或確定提撥制？ (2)是否贊同改採雙層制(即兼具確定給付制及確定提撥制)？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確定提撥制	勞資雙方按月提撥一定比例的新資到個人基金帳戶中，並由基金代為投資操作，成效由所有基金參與人共同承擔。等到退休時再從個人帳戶支領退休金。目前我國的私校退撫基金及勞工退休金皆是此種模式。 • 優點： (1) 不會造成基金的整體財務負擔，每個人都是領自己存入的錢。 (2) 可以自行調配存入金額的比例，以利個人財務規劃。 (3) 個人專屬可攜式帳戶，不受轉職或離職的影響。 • 缺點： (1) 受通貨膨脹影響：造成貨幣實質購買力下降，致使退休時所領取的退休金不足以支應老年生活。 (2) 承擔投資風險：基金投資風險與成效由所有參與者共同承擔，如運作不佳，可能導致退休金縮水。	
8. 退撫基金	調整退撫基金提撥費率	法定費率提撥區間調整為 12%~18%；政府與個人分擔比率為 65%及 35%。	8. 退撫基金提撥費率是否調整？
	調降退休所得節省	各級政府調降退休所得和優惠存款利率所節省經費，應全部挹注退撫基金	

重點項目		主要內容	參考議題
	費用挹注		
9. 其他	離婚配偶請求權	1. 公立學校教職員具婚姻關係滿 2 年以上之離婚配偶，就婚姻關係期間占公職之部分，按其在審定退休年資所占比率二分之一請求分配該公務人員退休金，但若該分配比率「顯失公平」，當事人可聲請法院調整或免除。 2. 離婚配偶得請求之退休金，以一次給付為限。	9. 其他

附錄二、提案附件

附件 1、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計畫說明



計畫說明

「教學實踐研究」是什麼？

教學實踐研究係指教師為提昇教學品質、促進學生學習成效，以教育現場或文獻資料提出問題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或引入教具、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成效之歷程。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補助計畫

本計畫乃為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落實學校辦學任務，與高教深耕計畫結合，促使學校以校務發展為主體，將資源確實投注於教學現場，兩者相輔相成；故為能有效將教師個人研究與學生學習培育連結，學校對於校內教師所提計畫應審視研究方案與課程規劃、學生培育方向是否與學校校務發展方向結合，必要時應提供整體教學資源支持教師研究，以落實教學現場之改變。

計畫願景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專案辦公室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14樓

附錄三、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列管項目執行情形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有關體育學系與體育室師資分流事宜。	有關體育學系與體育室師資分流，請盡可能於 108 學年度開始執行。 【107 學年度第 15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有關預計有教師由體育系分流至體育室部分，請以強化體育系師資陣容為考量，並請於 108 年 7 月月底前完成相關行政程序作業，並請於 108 學年度 8 月 1 日開始執行。	體育室 已完成： 進行中：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	有關教行所博士班課程架構及相關修業規定調整事宜。	請教行所博士班配合容納多元教育專長博士生，課程架構及相關修業規定請進行調整（作業時限：108 學年度開始實施）。 【107 學年度第 14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作業時限修正為 109 學年度開始實施。 【108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請教育學院再通知幼教系及特教系，請兩系全力配合。相關行政程序請盡早完成。	教育學院 已完成： 進行中：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	有關 110 學年度以保留名額新設師培碩士班（學位學程）事宜。	有關 110 學年度以保留名額新設師培碩士班（學位學程），作業時限為 109 年 1 月前通過校務會議並報部申	林曉雯副校長室 已完成： 進行中：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請。	待完成：	
4	有關英語、應英兩系新生註冊率及整併事宜。	有關英語、應英兩系，若日碩新生註冊率低於 30%，請申請 109 學年度停招(作業時限：108 年 5 月校務會議通過)。另請於 110 學年度申請兩系整併(作業時限：109 年 1 月前通過校務會議並報部申請)。	人文社會學院 已完成： 進行中：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有關編寫邏輯運算思維與機器人教材之教材事宜。	請教育學院與資訊學院合作編寫有關邏輯運算思維與機器人之教材(可分成小孩版本及教師版)，並請研發處協助。 【108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建議邀請科普系吳聲毅老師參與討論；請於年底前完成。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新增提示/決議】 請資訊學院積極參與。	教育學院 已完成： 進行中： 待完成：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四、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6 樓第 1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出(列)席人員如下：

序 號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1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古源光
2	行政副校長室	副校長	劉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曉雯	林曉雯
4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王隆仁	王隆仁
5	教務處	教務長	施百俊	施百俊
6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黃名義	黃名義
7	總務處	總務長	陳永森	陳永森
8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劉英偉 (行政副校長代理)	劉英偉
9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侯雅齡	侯雅齡
10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長	曾耀霆	曾耀霆
11	實習就業輔導處	處長	許蔚農	許蔚農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2	進修推廣處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13	圖書館	館長	邢广民	邢广民
14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許良政	許良政
15	體育室	室主任	林耀豐	林耀豐
16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賀瑞麟	賀瑞麟
17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楊智穎 (教育學院院長代理)	楊智穎
18	教育學院	院長	楊智穎	楊智穎
19	教育學院	副院長	陳新豐	陳新豐
20	理學院	院長	林春榮	林春榮
21	理學院	副院長	林瑞興	林瑞興
22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簡光明	簡光明
23	人文社會學院	副院長	賀瑞麟	賀瑞麟
24	資訊學院	院長	王隆仁	王隆仁

國立屏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25	資訊學院	副院長	黃鎮淇	黃鎮淇
26	管理學院	院長	曾紀幸	曾紀幸 曾紀幸
27	管理學院	副院長	劉素芬	劉素芬
28	國際暨創新學院	院長	施百俊	施百俊
29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周孟觀
30	人事室	主任	熊學敏	熊學敏